

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的更 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发布了《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【2019-001】），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和表述不清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二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《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》中“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会计师事务所未能按期出具审计报告，预计无法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完成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，为确保公司年度报告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经申请，现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调整为 2019 年 4 月 29 日。”对延期原因表述不清。

三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，因未能按期完成报告编制，预计无法于2019年4月25日完成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，为确保公司年度报告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经申请，现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调整为2019年4月29日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4日